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马汽车	股票代码	0005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丹	郑彤	
电话	0898-66822672	0898-66822672	
传真	0898-66820329	0898-66820329	
电子信箱	000572@haima.com	000572@haim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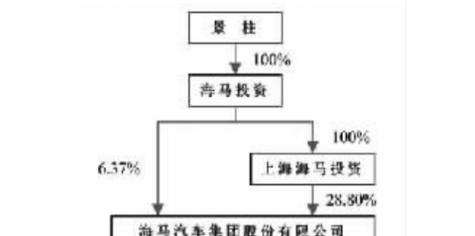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2,311,981,928.45	10,232,270,798.82	20.68%	8,461,302,3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145,154.98	228,418,601.52	-28.58%	164,478,0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60,238.80	209,711,181.04	-18.16%	114,731,47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3,429,176.36	52,578,527.78	1,176.44%	-119,704,0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96	0.1814	-28.56%	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4.37%	-1.37%	2.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6,109,097,210.52	14,086,973,038.71	14.35%	12,935,834,9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885,283.88	6,985,293,921.56	3.20%	6,680,451,084.17

(二)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6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末五个交易日普通股股东总数	81,56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海马(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0%	473,60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海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7%	104,784,865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深圳市海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82,231,821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深圳市财务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5.00%	82,231,821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海南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78,80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海南聚太阳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	78,00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珠海横琴新区利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	72,50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5,272,808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陈俊	境内自然人	0.45%	7,375,755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杜桂刚	境内自然人	0.44%	7,178,200	0	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上述大股东关系说明:公司第一大股东与第二大股东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关系人,前两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与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4年汽车行业保持平稳增长,产销量双超2500万辆,产销量保持世界第一,再创全球销量最高纪录。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我国全年累计产销量汽车2349万辆,同比增长6.9%,2014年,虽然汽车整体增长,但自主品牌市场占有率继续下降,其中自主品牌轿车产销量277万辆,同比增长17.4%,占轿车市场的22.4%,市场占有率同比下降6.6个百分点。  
 2014年,公司通过强化营销创新,产品出新,机制创新,推动产品向上,品牌向上,成果初步显现,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新产品投放方面  
 新车型S55+1.5T+CVT和M5在2014年内如期上市。因产品定位准确,推广有力,上市即热销,S5和M5的推出,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有效提升了公司产品销量及品牌满意度。  
 2015年,新产品S7+1.8T、S55+1.5T和M6等将继续投放市场。  
 (2)产品研发方面  
 产品研发稳步推进,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加强。  
 整车研发方面,M5和S55同时上市,M6,普力马换代及T50力产品按计划推进,并启动M3换代研发。  
 新能源汽车研发方面,新普力马纯电动车获得产品公告,国家863计划项目“纯电动车辆研发与产业化技术攻关”验收,增程式混合动力正组装样车;后轴电机深度混合动力正在快速推进中。  
 新技术应用方面,海马正式跨入“车联网”时代,搭载车联网,6AT+6MT动力搭载,360度环视影像,车联网技术,智能导航与3G等一批新技术逐步投放市场。  
 (3)营销推广方面  
 网络模式实现重大变革并顺利平稳过渡,营销网络迅速向三四线城市下沉,营销推广“积极投入,加大传统媒体推广”投放力度有效提升,积极探索互联网营销,参加新能源汽车季活动、“天猫双十一”等活动,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热度,有效促进了汽车销售。  
 (4)质量方面  
 产品质量稳步提升,M3R55先后获得C-NCAP五星评价,提升了海马汽车安全可靠的品牌形象;市场质量问题的处理更加快速高效,并获得终端的认可,整车售后初期千台故障率也呈明显下降趋势。  
 (5)成本费用控制  
 成本费用控制成效显著,通过多种措施,实现零部件采购降本,有效控制整车物流成本,并严格控制各种费用支出,提升企业竞争力。  
 (6)产品出口方面  
 整车出口重点市场及项目有所进展,阿尔及利亚等海外重点市场取得良好业绩,伊朗KD项目正式启动,积极准备S55等车型出口认证。  
 (7)金融业务方面  
 金融平台支撑作用日益突出,通过拓展汽车产业链金融,全力推进汽车消费信贷及经销商贷款业务,促进了整车销售。一方面,为汽车产业链上下游构建融资平台,助推主业发展;另一方面提升金融业务的盈利水平。  
 (8)机制创新方面  
 优化绩效管理方案,积极开展薪酬优化,通过设定专项绩效考核,项目奖励等方式,提升工作效率,改善员工薪酬水平。  
 (二)公司2015年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将致力于网络体系建设,致力于营销创新,致力于产品品质提升,聚焦核心产品,打造明星车型,实现产销和效益双突破,促进企业稳健发展,具体经营计划:  
 (1)加快销售开发,强化营销管理,推动渠道下沉  
 ①全力推进网络的销售与建设,大力开发四至五级市场,建立区域性立体式营销网络;  
 ②创新营销体系,试点区域网络营销,构建由直营营销,积极探索互联网营销,尝试O2O营销模式;  
 ③优化广告投入组合,提高曝光率及活跃度,搭建传播平台体系,构建品牌、产品价值体系,构建渠道营销模式,加强品牌推广,营销推广力度,放大投入效果。  
 ④创新客户服务,以“车联网技术推广”为契机,搭建车联网后支撑体系和在线客服体系。  
 (2)全力推进新产品研发  
 ①推进整车、整零产品迭代,确保品质持续提升质量;  
 ②通过轻量化设计,优化开发流程等手段,缩短产品开发周期,保障战略产品(含整车项目、发动机及变速箱)按计划有序推进。  
 ③推进体系标准与技术标准的统一,加快技术积累体系的建立,加快提升平台化战略,提升两基地产品及零件共用化比例。  
 ④“节能环保、智能是市场”,加快技术创新及新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3)提升产品质量  
 ①做好产品生产过程中质量管控,严把开发质量关,加强设计变更管理,逐步建立起部品开发质量管理体系。  
 ②做好产品生产过程的质量管控,特别是新产品上市初期的质量管控。  
 ③建立改进变更机制,逐步推进质量文化建设。  
 (4)加强成本控制  
 ①强化开发过程中的“成本”管理,做好新产品设计成本目标的落实,并做好在产品的质量VAVE降本。  
 ②推进成本改善,优化采购成本,深化内部降本管理,优化供应链供应链管理,改善运营模式。  
 ③推进现金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有效资产盘活,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5)做好整车金融,创新金融产品,助力车辆销售,提升客户购车体验,延伸产品覆盖的深度与广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资产收益率。  
 (6)强化机制创新,优化业务流程,优化薪酬体系,创新绩效管理,保障营销、研发、工程技术人员储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情况说明  
 (2)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金鑫实业于2014年11月出资1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洋浦海通物流有限公司,因此,洋浦海通物流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鑫实业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8日

**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3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现场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其中,3名董事现场出席,秦会权、孙忠春及郑彤均以通讯方式表决,秦会权书面授权原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指定胡朝晖董事长主持现场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

**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72 证券简称:海马汽车 公告编号:2015-12 **2014 年度 报告 摘要**

管理人員列席会议。会议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工作报告及2015年工作计划》,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时报上的《2014年度报告摘要》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六、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专项说明》。(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八、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核销相关资产的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对部分逾期一年以上且确认不能收回的相关资产共计1,206,901.55元进行核销处理。  
 九、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酬为5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30万元。  
 十、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公告》)  
 十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申请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50亿元。  
 1.办理授信业务的金融机构不限。  
 2.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进口开证、汽车金融等通。  
 3.授信额度使用期限自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授信额度为止。  
 4.授权公司董事长指定授权的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十二、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方案》。  
 十三、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5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十四、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一。  
 十五、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二。  
 十六、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推荐第九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秦会权、胡朝晖、赵树华、孙忠春、郑彤、贾绍华、孟圣胜、杜传利,其中:贾绍华、孟圣胜、杜传利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三)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十八、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附件一:章程修订条款

第十一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财务总监、副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执行董事、副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四十条 对公司单独投资 除证券、债券、期货、高新技术风险投资) 超过150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事项作出决议;	三)对公司单独投资 除证券投资、实业投资、高新技术风险投资) 超过150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四十一条 对外投资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或出售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四)对外投资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或出售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提出征集股东提名权。	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提出征集股东提名权等事宜。且以上有或者委托征集投票权征集投票权等事项,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设置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二条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选举。	
第一百零九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一十条 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八)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一十一条 在第六款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八)股东大会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选举。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一十四条 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八)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一十五条 在第六款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八)股东大会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一十七条 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八)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一十八条 在第六款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八)股东大会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选举。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一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下”、“不低于”、“高于”、“不超过”、“少于”、“不多于”、“不低于”、“高于”、“不超过”、“少于”、“不多于”。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下”“不低于”、“高于”、“不超过”、“少于”、“不多于”。	

附件二: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条款

第二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三)对公司单独投资 除证券、债券、期货、高新技术风险投资) 超过150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事项作出决议;	三)对公司单独投资 除证券投资、实业投资、高新技术风险投资) 超过150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上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四)对外投资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或出售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四)对外投资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或出售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五)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六) 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六)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七) 在第六款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六)股东大会新增一款,作为第六款、后四句顺序不变。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在第六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八)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九)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聘请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权利,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选举。	
第十)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一)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二)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三)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四)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五)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六)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七)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八)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十九)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一)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二)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三)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四)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五)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六)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七)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八)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二十九)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一)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二)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三)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四)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五)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六)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七)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八)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三十九)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一)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二)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三)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四)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五)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六)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七)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八)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四十九)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第五十)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若干名。	

附件三:董事候选人简历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现任职务
秦会权	男	1964年9月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	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海马汽车总经理、执行董事,1994年-1997年,先后任于海南省高科技产业开发中心、海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1998年-2002年任海马汽车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2013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海马汽车财务部部长,2014年至今担任海马汽车执行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胡朝晖	男	1963年9月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经济师	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海马投资副董事长,1995年-1999年任海南新大洲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1999年-2002年任海马汽车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2011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赵树华	男	1972年9月	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海马财务部长	海马投资执行总裁,1994年-1997年,先后任于海南省高科技产业开发中心、海南国际信托投资公司,1998年-2002年任海马汽车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2013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海马汽车财务部部长,2014年至今担任海马汽车执行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孙忠春	男	1950年9月	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海马汽车总经理、执行董事,1994年-2007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副董事长、生产部部长、经营计划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2013年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至今任海马汽车总经理,2013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2014年至今担任海马汽车执行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郑彤	男	1968年8月	硕士研究生,经济师	现任海马投资副总裁,1989年-2006年,先后任海马汽车公司计划、采购部部长,国际贸易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管理本部副部长,2006年-2007年任金鑫实业副总裁,2008年-2014年任海马汽车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海马投资副总裁。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80,000股,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贾绍华	男	1959年9月	博士研究生,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政策研究所所长,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财政部科研所研究生部等院校研究生导师,以及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税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1984年-2010年,先后任国税局行政处长、海南省国税局党组成员、江西省国税局副局长、海南省国税局副局长、国家税务总局财政税务学院、中国税务出版社总编辑等。
贾绍华	男	1959年9月	博士研究生,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央财经大学税收政策研究所所长,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财政部科研所研究生部等院校研究生导师,以及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税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1984年-2010年,先后任国税局行政处长、海南省国税局党组成员、江西省国税局副局长、海南省国税局副局长、国家税务总局财政税务学院、中国税务出版社总编辑等。
孟圣胜	男	1962年9月	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土地估价师	现任北京信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1983年-1999年,先后任海南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海南资产评估师事务所评估师,海南德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会计师,2000年-2009年,历任海南中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总经理,2010年-2012年任海南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北京信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
杜传利				